

客戶協議及風險披露書附錄

以下條款已作出下列修訂。

原有條款項目	修訂條款項目	修訂（新增項目以底綫標示, 而刪除項目以劃掉標示）
不適用	證券交易客戶協議書(第 5 頁)	<p>修訂條款“證券交易客戶協議書”：</p> <p>“4.6</p> <p>不管本協議內容如何，交銀國際可以行使其絕對酌情權，拒絕執行客戶或授權人士的任何指示，而且不須作出任何解釋。<u>此外，交銀國際一貫重視市場秩序，致力打擊一切非法金融活動，並會不時檢視服務及產品，以識別本公司認為涉嫌破壞金融秩序、危害金融安全的產品（例如人民銀行指明的虛擬貨幣相關業務活動），並進行交易限制，只接受客戶賣出現有的相關持倉，並不提供買入相關產品的服務。客戶確認交銀國際在任何情況下，無需對此拒絕所引致客戶蒙受或招致失去的盈利、損失、支出或費用而負責。</u>”</p>